

广东省公安厅 2020-211  
智慧新民生项目过程咨询服务项目

磋商编号：GZQC20-PZ04-FC028

竞争性磋商文件

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广东平正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	1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5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14
第四部分 磋商、评审、成交.....	22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32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4
1.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45
2. 符合性审查.....	46
3. 技术、商务审查表.....	47
4. 报价文件格式.....	48
5. 报价函格式.....	50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52
7.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53
8. 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54
9. 合同基本条款响应格式.....	55
10.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56
11. 拟投入本项目仪器设备情况表.....	57
12.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59
13. 技术方案响应文件格式.....	59
14. 其它资料.....	61
15. 首次报价信封.....	61
附件 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62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



## 竞争性磋商邀请

广东平正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广东省公安厅 2020-211 智慧新民生项目过程咨询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有关事项如下：

一、磋商项目的名称、内容、采购预算、简要技术要求或磋商项目性质

1、项目名称：广东省公安厅 2020-211 智慧新民生项目过程咨询服务项目

2、磋商编号：GZQC20-PZ04-FC028

3、项目属性：服务类

4、项目内容及需求：

①为“广东省公安厅智慧新民生项目”提供过程咨询服务，包括实施过程咨询、项目验收咨询、项目运维咨询、公安民生服务事项梳理指南编制等。详见“采购项目内容”。

②项目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建设项目终验。

5、本项目依法设立报价最高限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柒拾叁万元整（¥730,000.00），凡总报价超过报价最高限价的报价将被拒绝。

6、简要技术要求或磋商项目的性质：见《采购项目内容》。

响应供应商应对全部报价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对部分内容进行报价。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响应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的主体信用记录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政府采购、环境保护、知识产权等领域严重失信行为的主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本项目报价截止时点查询结果为准，如查询结果未显示存在失信记录，视为评审时未发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报价。

5、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报价。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

1、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2020年5月29日至2020年6月7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30（节假日除外）。

2、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48号成悦大厦15楼。

3、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方式：自行前往以上地点购买或邮寄（邮费自理）。

4、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200元/套（售后不退）。

**响应供应商凭以下证件（加盖公章）前往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

（1）购买磋商文件经办人，需提供：

A、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核对)；

B、经办人如是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核对)。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磋商响应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及地点

1、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20年6月8日下午14:00-14:30

2、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0年6月8日下午14:30

3、磋商时间：2020年6月8日下午14:30

4、磋商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48号成悦大厦15楼开标室

五、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采购人地址：广州市黄华路97号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平正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48号成悦大厦15楼

采购项目联系人：蔡小姐

联系电话：020-87762909      传真号码：020-87762032

邮政编码：510060



邮 箱: [gzpingzheng@126.com](mailto:gzpingzheng@126.com)

网 址: [www.gdpingzheng.com](http://www.gdpingzheng.com)

广东平正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020年5月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名称

广东省公安厅智慧新民生项目过程咨询服务项目

### （二）项目预算

本项目总体预算 73 万元。服务报价不能高于 73 万元的预算限价。

### （三）采购内容

为“广东省公安厅智慧新民生项目”提供过程咨询服务，包括实施过程咨询、项目验收咨询、项目运维咨询、公安民生服务事项梳理指南编制等。

## 二、项目背景

公安部在 2016 年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推进“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明确：“公安部整合各部门、各警种互联网政务服务网站、系统和平台。到 2020 年底前，基本形成覆盖全国的整体联动、省级统筹、一网办理的‘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体系，使公安政务服务智慧化水平大幅提升，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更方便、更快捷、更有效率。”

2017 年广东省政府在全国率先启动了“数字政府”改革。2018 年 5 月 21 日，全国首个集成全省统一复合式民生服务的微信小程序“粤省事”及同名公众号正式上线发布。“粤省事”微信小程序通过可信身份认证应用服务进行身份认证核验，无需重复注册，即可通办所有上线民生服务。涉及公安业务的民生事项是“粤省事”的重要组成部分。

为贯彻落实公安部大数据战略和智慧公安建设的要求，2018 年广东省公安厅全面实施智慧新警务战略。智慧新民生是八大警务创新应用之一。通过智慧新民生，广东省公安机关将以“一网（一网通办）、一机（一体机通办）、一号（一个公民身份号码通办）、一台（一个智能客服台）”为切入点，着力打造去窗口化的便民服务新模式。为提升智慧新民生项目建设实施的质量和效益，特引入过程咨询服务，为项目实施、验收、运维等环节提供咨询支持，协助进行相应文件审核及提供咨询意见，并编制完成 2020-2021 年度智慧新民生服务事项梳理的工作指南文件。

## 三、所服务的项目概况

根据公安部“放管服”改革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实施意见、省“数字政府”建设总体规划要求，结合省公安厅智慧新警务对于智慧新民生的规划部署，智慧新民生项目建设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一）智慧新民生平台

面向广东省公安厅科信部门、省公安厅和各地市公安机关的各业务警种、省公安厅各民生业务系统提供公安民生警务统一的服务能力支撑，包括可信身份认证、民生客服服务、运营服务、运维服务等方面。同时按照省“数字政府”政务服务平台建设的能力，集成省“数字政府”提供的公共服务能力。

### （二）智慧新民生业务系统

智慧新民生业务主要以省编办梳理的公安业务服务目录为事项基础，为实现政务服务事项的流程优化，减少民众办事材料重复提交，尽可能实现网上办理，因此需要对各项事项的办理进行审批流程



的改造，根据不同警种支撑民生警务事项的能力来进行设计。

智慧新民生业务系统建设包含两部分：一是对民生警务服务事项进行优化建设，在服务事项优化同时对业务系统进行改造或新建；二是提供民生服务能力。业务后台改造包括治安、交警、出入境、监管民生以及其他警种民生业务系统的改造，以满足要求。提供民生服务能力包括治安业务服务能力、交警业务服务能力、出入境民生服务能力、监管民生服务能力以及其他警种业务服务能力给民生应用支撑平台，以便各种民生警务应用进行调用。

### （三）智慧新民生特殊基础设施

按照智慧新民生平台实际业务需求，需要建设智慧新民生平台安全边界，拉通新民生政务外网与公安网之间的安全链路；同时补充各警种关于民生应用特殊需要的基础设备资源，包括服务器、存储、办事一体机等。

## 四、具体服务要求

项目过程咨询服务具体要求如下：

### （一）实施过程咨询

#### 1. 项目需求说明书编制

结合项目前期立项方案、采购需求、合同等关键资料，协助采购人参与项目需求说明书的编制，包括在项目需求说明书编制过程中对项目承建单位提供技术指导，对项目需求说明书中的技术可行性、非功能性需求等进行审核与确认，提出修正意见或建议，辅助完成最终项目需求说明书。

#### 2. 深化设计方案设计

针对建设类项目，根据项目需求说明书的内容，协助采购人参与项目深化设计方案（或概要设计、详细设计等）的编制，在项目深化设计方案（或概要设计、详细设计等）编制过程中对项目承建单位提供技术指导，对项目深化设计方案（或概要设计、详细设计等）的合理性、科学性、先进性进行审核。主要包括项目设计架构、技术平台、功能实现等内容进行审核，根据业界成熟技术经验以及公安部现有规范要求提出修改建议，并协助项目相关方进行相关政策解读与指导。

- 系统架构设计与指导：采用科学、先进、创新的信息化技术和系统设计方法，协助采购人参与系统架构的设计和指导工作，主要包括总体架构设计、应用架构设计、技术架构设计、网络架构设计等方面保证项目设计架构的合理性、科学性和先进性。

- 技术平台设计与指导：根据业界成熟及先进的技术平台建设规范与建设理念，协助采购人参与技术平台的设计、指导与审核工作，确保系统技术平台设计的先进性、实用性、开放性、易维护性、可管理行、安全性、可靠性、规范性，满足实际业务应用需求。

- 功能设计与指导：根据需求说明书内容，系统建设目标及建设内容，协助采购人参与项目功能设计工作，并提出相应的咨询指导意见，确保深化方案设计中功能设计的合理性、实用性、可管理性、可靠性、规范性及安全性，保证功能设计贴合需求，满足业务应用要求，并具有一定的前瞻性。

#### 3. 实施过程的技术咨询



- 需求变更咨询：对项目开展过程中发生的变更情况进行变更需求审核与确认，协助采购人对变更的合理性、可行性等要素进行把关，对变更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提出意见或建议，最终协助采购人完成需求变更的方案设计。

- 技术问题澄清：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技术架构、关联关系等争议，进行技术澄清。

- 关键技术探讨：组织项目相关方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关键技术实现进行探讨，并提供技术建议。

- 技术难题解决：深化方案设计过程中针对重点技术难题，组织项目相关方进行讨论，并提出问题解决建议。

#### 4. 实施过程的管理支撑

- 协助采购人管理项目计划：针对服务范围中的具体项目，从范围、进度、质量、成本、风险、变更等不同角度协助采购人编制、修订和管理项目相关计划，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提出项目计划的调整优化意见等。

- 协助采购人定义项目范围和项目边界：充分结合项目合同、立项方案等关键资料，协助采购人界定服务范围内项目的范围，定义项目与其他关联项目之间关系和边界，促进不同项目间的共性资源共享共用，推进项目集约有序开展。

- 协助采购人管理项目流程：针对服务范围内的项目，明确界定项目的关键里程碑节点，规定每个里程碑事件的输入文件和输出文件。同时，为有效控制里程碑目标的实现，为每个里程碑事件设置关键控制节点，提醒采购人在相关节点开展相应的管理活动。

- 若提前设置的项目管理流程无法很好地服务项目实践，需协助采购人针对实际情况调整项目相关管理环节和管理活动，直至项目能够在新的流程下顺利开展。

- 协助采购人管理项目沟通：与服务范围内项目的各个相关方保持紧密沟通，根据项目管理需要，灵活组织项目管理相关方就关键问题进行沟通协调，并将会议过程、会议结果、会议决定等关键信息以书面形式呈报。

- 协助采购人管理项目风险：一是协助采购人对项目风险管理规范性进行抽查，敦促项目责任主体开展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应对等风险管理活动；二是结合项目进度、质量管理工作，开展项目总体风险管理工作，总结分析项目运行中潜在的风险因素，挖掘导致风险的根本原因。

- 协助采购人管理文档：负责收集、整理、归档服务范围内项目的相关资料，形成项目文档目录，并定期向领导汇报文档管理情况。

#### 5. 项目立项方案修订与优化

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变更情况，及时协助采购人对项目方案进行修订和优化，包括将完成的修订和优化的方案发往主要采购人征求意见，收集、汇总各方审核意见，根据各方审核意见，完成项目立项方案的最终修改。

##### （二）项目验收咨询

1. 从技术角度协助采购人审核项目实际交付成果与立项方案、项目合同是否一致，审核内容包括业务协同、数据共享、架构设计、功能实现、技术平台等。



2. 从业务角度协助采购人从要素齐全性、内容一致性、数据资源规范性、一体化要求符合度、安全规范合规性、标准符合性等不同角度对项目验收文件进行审核，提出审核意见和建议。

### (三) 项目运维咨询

项目试运行期间，参与运维方案的编制，对项目承建单位提出的运维方案进行技术审核，提出咨询意见。具体包括：

需参与软件开发运维方案的编制工作，在运维方案编制过程中对项目承建单位提供技术指导，对软件系统的日常巡检、适应性维护、缺陷修复、信息维护的日常维护时间、要求、方法、维护范围、关键指标等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审核，提出审核意见。

### (四) 智慧新民生服务事项梳理指南

按照公安部《全国公安机关“一网通办”建设规划》总体要求，结合广东省权责清单、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十统一”标准化梳理工作指导，根据广东公安民生服务的实际情况，协助用户编制广东公安民生服务事项梳理指南文件，用于指导广东公安民生服务事项的梳理和细化。

## 五、服务交付成果

1. 《项目需求规格说明书》
2. 《项目需求变更方案》（如有）
3. 深化设计方案（或概要设计、详细设计等）
4. 项目实施相关咨询意见及建议（如有）
5. 立项方案修订稿（如有）
6. 项目计划、项目范围、项目流程和项目风险等的管理咨询意见或建议（如有）
7. 项目验收文件审核意见或建议（如有）
8. 智慧新民生服务事项梳理指南
9. 有关的过程文档和汇报PPT等

## 六、服务周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建设项目终验。

## 七、咨询工作要求

信息工程咨询服务须遵循独立、科学、专业、公正四大原则，运用技术功底、业务理解、项目管理和法律法规等多方面的知识和经验，为采购人提供辅助决策的智力服务，具体要求如下：

独立性原则	<p>咨询（设计）服务团队应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独立的法人地位，对自己完成的咨询（设计）成果独立承担法律责任。</li> <li>2. 具有独立开展项目调研、分析和规划的能力。</li> <li>3. 能够在开展总体规划工作中，不受警种和其他方面偏好、意图的干扰，独立自主地完成相关工作。</li> </ol>
科学性原则	<p>咨询（设计）服务团队开展总体规划的依据、方法和过程应具有科学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了解并反映广东公安警务工作和信息化客观、真实的情况，据实比选，据理论证，不弄虚作假。</li> <li>2. 要有科学的工作程序、咨询标准和行为规范，不违背客观规律。</li> <li>3. 能够运用科学的理论、方法、知识和技术，使总体规划成果经得起时间和历史</li> </ol>



	的检验。
专业性原则	<p>除了对信息化技术能力有较高要求，还对警务工作的理解有一定的要求，因此，专业性体现在两个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熟悉云计算、大数据等前沿信息化技术，具有应用系统、基础平台、标准体系等方面的规划能力。</li> <li>2. 具有短时间内梳理、分析公安警务工作重点、难点，并能够给出合理化发展建议的能力。</li> </ol>
公正性原则	<p>咨询（设计）服务团队能够坚持公正、客观的立场，遇到想法和意见存在客观不足的情况时，敢于提出不同意见，或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协调或裁决，支持意见正确的另一方。</p>
能力要求	<p>响应供应商应该熟悉省公安厅信息化有关要求，熟悉“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要求，具有相关方案设计、信息化项目管理经验，在投标文件的技术方案中，应该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对本咨询项目的目标、任务、内容以及其他要求有深入的理解、分析。</li> <li>2. 对“数字政府”改革下“互联网+警务”建设要求的理解和分析。</li> <li>3. 对智慧新民生项目总体建设任务和建设思路的理解，包括建设目标、总体架构、功能框架，以及需要关注的关键问题等。</li> <li>4. 对智慧新民生项目建设实施过程咨询工作要点和方法体系的理解与分析。</li> <li>5. 对咨询项目的风险、质量和进度管理方案。</li> </ol>

## 八、人员要求

人员要求	<p><b>1. 咨询总监</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主要工作内容：负责组建项目团队，监督项目计划、文件和重要节点管理，评估项目潜在风险，确保与采购人的良好沟通与协作，保证项目顺利进行。为项目经理提供方法指导和资源支持，指导和组织进行项目关键节点和重要里程碑的管理与保障，指导和检查项目管理任务日志及项目文件的管理，组织进行项目的知识提炼与总结，并形成培训教案。</li> <li>● 人员资质要求：计算机专业硕士研究生或以上学位，资深咨询师，10年以上工作经验，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证书、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E）证书，具有丰富的政务信息化规划和方案咨询经验，承担过省级或以上信息化咨询项目。</li> </ul> <p><b>2. 项目经理</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作内容：具体负责主持团队的全面管理，进行项目工作分解与分工，制定项目计划，实行项目进程管理、节点管理、总体统筹和质量控制，组织开展调研计划、规划、方案等成果物的编制工作，进行各阶段的沟通协调与会议安排，组织阶段性沟通汇报会。</li> <li>● 人员资质要求：计算机专业本科或以上学历，8年以上工作经验，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网络工程师证书，具有较强的信息化项目咨询和管理能力，有良好的沟通能力、耐性和综合素质。</li> </ul> <p><b>3. 项目团队成员</b></p> <p><b>3.1 高级咨询师</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作内容：根据方案编制工作的分解与分工，参与专项工作方案的策划与设计，搜集与整理客户提供的数据和资料，具体进行客户访谈，完成项目安排的专项工作任务，保证所承担的专项任务的进度和质量。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对参加阶段工作的助理咨询师进行业务指导，并协调工作。</li> <li>● 人员资质要求：硕士或以上学位，5年以上工作经验，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或软件工程造价师证书，具有开展专项咨询服务的经验，有良好的沟通能力、耐性和综合素质。</li> </ul> <p><b>3.2 助理咨询师</b></p>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作内容：主要承担项目管理基础工作，包括数据、文档的收集、整理与分析，工作进度跟进与汇报，基本工作沟通与反馈等。</li> <li>● 人员资质要求：本科或以上学历，2年以上工作经验，具有一定的信息化项目咨询经验，有良好的沟通能力、耐性和综合素质。</li> </ul> <p><b>4. 关于人员的其他要求</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咨询单位一般情况不得更换项目组人员，如需更换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报告用户方，征得采购人同意情况下才能更换；如果项目组人员存在工作态度、责任心、技术能力、协调能力等方面之一的问题时，采购人有权要求咨询单位更换项目组人员，并且咨询单位在收到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更换，接替人员经过面试、审核同意后才能开始试用，如果有两次以上的试用不合适，要求咨询单位进行整改，以公司名义正式提交整改报告。</li> <li>● 咨询单位应该为项目组人员购买必要的保险，并且咨询单位声明，对于项目组成员因为工作在现场引起的各种工伤、安全事件和事故，采购人免于一切责任。</li> </ul>
--	---

### 九、考核要求

在咨询服务完成、提交咨询成果之后，由采购人进行服务考核，包括法律法规应用能力、计划管理能力、监督控制能力、沟通协调能力、问题响应能力和交付能力等方面，考核指标见下表。

序号	考核类别	分值	考核细则
1	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应用能力	5	项目交付成果符合相关上级的标准、规范和指导性文件熟悉，理解准确到位，在方案中对标准规范应用恰当。
2	计划管理能力	10	有合理的工作分解、任务排序、工作量计算、资源估算、进度编制等，能科学、详实安排时间进度。
		5	组织架构合理，能科学管理、分配相关人力资源。
		5	有配套的文档管理措施，对项目文档进行规范、完整、系统。
3	监督控制能力	10	有配套的质量监控体系、质量控制手段、质量审核要求以及相应的保障措施。
		10	建立操作性强的咨询实施细则，包括调研、实施、方案设计等方面，在服务执行中能进行及时改进和优化咨询方法。
4	沟通协调能力	5	建立畅顺高效的日常沟通机制。
		5	能与采购人不同层次的管理或经办人员进行恰如其分的沟通，保障各类信息、问题、解决方法在各干系人和相关方的沟通。
5	问题响应能力	10	根据合同约定积极有效地响应采购人提出的问题（以通知信函等方式），娴熟正确地解决问题，并按约定时效要求进行如实反馈和报告。
6	交付能力	5	项目交付成果规范、完整，文档结构和目录清晰，文档可读性良好，图表规范
		10	对咨询业务需求理解分析透彻，提出的解决思路、技术路线切中业务和管理痛点
		10	咨询成果的架构设计先进合理，并可在现有的技术基础和条件上落地
		5	对主项目管理模式和方法设计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有合理的阶段划分、报价要求、支付方式、合同条款等



序号	考核类别	分值	考核细则
7	诚信度	5	对咨询遵循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合同、计划等约定履约的诚信度评价，对咨询提交的问题、成因分析、报告等材料内容的真实性的评价。

考核结果与最后一笔款支付挂钩，具体如下表：

序号	考核分数范围	尾款支付比例
1	90分 ≤ 最终得分 ≤ 100分	100%
2	80分 ≤ 最终得分 < 90分	80%
3	70分 ≤ 最终得分 < 80分	70%
4	60分 ≤ 最终得分 < 70分	60%
5	最终得分 < 60分	0%

## 十、验收要求

咨询成果通过验收后，视为咨询工作完结。验收要求如下：

实施各个阶段咨询成果以通过项目评审确认为准。

## 十一、支付条款

### （一）支付方式

- 第一笔款（30%）：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
- 第二笔款（40%）：建设项目初验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
- 第三笔款（30%）：建设项目终验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该笔款支付与本项目咨询服务考核结果挂钩，具体见“考核要求”。

### （二）其他支付要求

- 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含电汇）或支票；
- 每次支付前五个工作日，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等额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的税务发票；
- 合同所指的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采购支付部门的审查时间和支付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采购人已履行支付义务，成交供应商不得以资金付款期限已过为由向采购人索赔或要求支付违约金。

## 十二、保密要求

（一）成交供应商须建立项目实施保密管理制度，对于因本项目接触到的涉密文件、涉密数据等信息，必须严格按照保密管理规范进行信息查阅、存储、传输，且严格控制涉密信息的知悉范围；

（二）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国家相关保密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一旦违反保密事项，采购人可依法上报监管部门，确定是否终止与供应商的合同关系，并追究法律责任。

（三）项目实施过程中至成交供应商正式向采购人交付最终技术文档资料时止，成交供应商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成交供应商过错导致的上述



资料泄密的，成交供应商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 十三、其他要求

（一）响应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提出合理的、可行的服务方案，并按照项目采购文件的报价要求，对该项目整个服务过程所涉及的费用进行报价。

（二）所有报价按人民币填写，并列明总价和各项目明细价。投标总价，即采购人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本次招标标的物、满足需求书、完成整个合同的所有费用。

（三）总报价中的费用包括：

1. 调研费用，包括住宿费、交通费、餐费、会议费、资料费、印刷费等；
2. 评审费用，包括会议费、专家费、交通费、住宿费等；
3. 咨询人员的所有人力成本。



##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 一、 说明

### 1. 适用范围

-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采购项目。
- 1.2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 2. 定义

- 2.1 采购人是指广东省公安厅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平正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 2.3 响应供应商指向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2.4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人。
- 2.5 服务是指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所需的相关服务以及采购项目内容中要求的其他服务。
- 2.6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物品及其它材料等。
- 2.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简称“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 2.8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书面形式”包括纸质文件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电子文件。
- 2.9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该作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或解释。
- 2.10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 3. 关于分公司磋商报价

对可接受分公司磋商报价的项目，分公司报价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报价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报价

### 5. 纪律与保密事项

- 5.1 响应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响应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响应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响应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资格。
- 5.2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响应供应商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 5.3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响应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报价无效。
- 5.4 获得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者，不得将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作本次报价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评审后，响应供应商应归还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5 由采购人向响应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评审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响应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5.6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5.7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 6. 响应供应商知悉

响应供应商将被视为已合理地尽可能地对所有影响本采购项目的事项，包括任何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明的有关的特殊困难充分了解。

## 7. 产权

响应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响应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总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8.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邀请；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磋商须知；
- (4) 磋商、评审、成交；
- (5) 合同书格式；
- (6) 响应文件格式；

8.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或被确定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无效。

###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9.1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会议内容或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本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收受人应在收到该修改文件后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受其约束。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

9.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收受人应在收到该澄清或者修改文件后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受其约束。

###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 10.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10.1 响应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或装订出现任何质量问题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10.2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其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0.3 除非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4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10.5 如因响应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磋商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10.6 响应文件的构成及要求：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 11. 磋商报价要求

11.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响应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1.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的全部工作。

11.3 响应供应商应以人民币报价。

#### 12. 磋商保证金

12.1 响应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

12.2 磋商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壹万肆仟陆佰元整（¥14,600.00）。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平正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星汇园支行



磋商保证金账号：3602 1764 1910 0003 856（服务费请不要汇入此账号）

支付行号：1025 8100 5583（提醒：该行号不是账号！仅适用于汇款人能够快速寻找开户银行信息）

（递交磋商保证金请注明：磋商编号：GZQC20-PZ04-FC028）

（响应供应商填写银行交款票据时，必须清晰填写磋商编号和响应供应商全称，由银行开具收款单盖章交给客户留底，作为保证金收取依据。否则有可能造成保证金退还的延误。）

财务联系方式：林小姐（020-87762909）

#### 四、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签署和递交

##### 13.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3.1 提供的响应文件用 A4 纸制做，应一式四份（包括电子文本）：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另须提交电子文本 1 份（电子文件要求光盘介质，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电子文件封装于正本内），如电子文件与书面文件不符时，以书面文件为准。响应供应商应将“首次报价信封”（内容具体详见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首次报价信封”字样。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3.2 封套均应按以下要求标记：

（首次报价信封/正本/副本）
磋商编号：GZQC20-PZ04-FC028
项目名称：广东省公安厅 2020-211 智慧新民生项目过程咨询服务项目
供应商全称(加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
收件人名称：广东平正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于 2020 年 月 日北京时间 : 之前不得启封

13.3 如果封套未按本须知的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对于误投或过早启封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 14. 响应文件的签署

14.1 正副本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应由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需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如果本项目允许响应供应商为联合体，联合体在签署响应文件时应在响应供应商名称后面注明“联合体”字样。

14.2 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5.2 迟交的响应文件，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15.3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报价。

15.4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5.4.1 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5.4.2 响应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 16. 报价有效期

从报价截止日起，报价有效期为 90 天。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要求响应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同意延期的响应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及在原报价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 五、磋商、评审、成交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

## 六、询问、质疑和投诉

### 17. 询问

响应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以书面方式提出，询问函格式详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附件。联系方式见《竞争性磋商邀请》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18. 质疑

响应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质疑的规定，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质疑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人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法律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质疑人名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若由授权人签字的，应当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允许其办理质疑事项的特别授权，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



期限和相关事项。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授权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质疑函原件可采取当面递交或邮寄、快递的方式送达我公司。以当面递交的，递交人应持有有效的身份证件递交并配合做好质疑登记工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会出具签收回执。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签收邮寄件/快递件即视为已签收质疑函（不再另行出具签收回执），质疑提起日期应当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或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之日起计算，受理日期则以我公司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计算。

**对于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甚至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质疑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响应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 质疑联系人：蔡小姐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48 号成悦大厦 15 楼

电 话：020-87762909 传 真：020-87762032 邮 编：510060

## 19. 投诉

响应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提出质疑的响应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20. 合同的订立

20.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0.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0.3 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有关部门备案。

### 21. 合同的履行

21.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有关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有关部门备案。

21.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20.3 条的规定备案。

## 八、适用法律



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响应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九、服务费

23.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3.2 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 299号的通知实行市场调节价，本项目的服务费执行以下价格；

(1) 以成交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 成交金额在 100 万以下的，服务费按 1.5% 计算。

(3) 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 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5) 服务费币种与《成交通知书》的币种相同；

(6) 成交供应商如果不按规定交纳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中抵扣服务费。

## 十、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2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平正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所有。



## 第四部分 磋商、评审、成交



## 一、评审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最终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

## 二、磋商小组

1、评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为3人，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评审专家2人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从依法成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如采购人不派代表参加评审，则磋商小组全部由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

2、磋商小组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审。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 三、磋商程序

### （一）公开首次报价

- 1、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 2、由监督人代表与各已签到供应商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现场签字确认，也可以由采购代理机构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首次报价、价格折扣内容。
- 3、磋商小组应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以随机抽签的形式对响应供应商进行磋商排序。

### （二）资格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附表）进行评审。对其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不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得参与磋商，磋商小组应告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 （三）磋商

- 1、供应商须由法定代表人（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原件）或其委托代理人（凭授权委托书证明书和身份证原件）现场参加磋商。
- 2、按抽签的顺序，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形成《磋商纪要》。《磋商纪要》记录需供应商答复或承诺的内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及最后报价格式等。
- 3、磋商目的在于澄清报价响应，使所有供应商的响应具有可比性。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及有关当事人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任何人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供应商的技术等其他任何信息。
-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正：

①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



人代表确认。

②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③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竞争性磋商响应应当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四）最终报价

1、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2、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响应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磋商报价的最终报价。若响应供应商的后次报价高于前次报价，且不接受以其前次报价（低价）成交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报价。**最终报价现场公布。如果响应供应商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响应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响应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报价无效。对成交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磋商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5、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其磋商保证金不会被没收。

#### （五）符合性审查

1、磋商小组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对报价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2、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为低于成本报价，报价无效。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报价，其报价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4、对不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拟定书面意见告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5、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的，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则项目终止并发布公告说明理由，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六）综合评分

1、**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分别就各个响应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评分或商务评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各权重得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报价进行技术、商务、价格的评审。

2.1 技术、商务评审：技术、商务评分单项明细及所占权重详见附表技术打分表；

2.2 价格评审：

（1）核实价的确定：磋商小组对各响应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按下述原则进行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后的价格为核实价，如果出现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情况，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核实价。

##### A、报价的算术错误修正

-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B、报价的缺项、单列项的处理

- 1) 对报价货物的关键、主要设备或服务，响应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处理；
- 2) 对报价货物的非关键、非主要设备及伴随服务，响应供应商报价漏项的，评审时将要求漏项的响应供应商予以澄清，但该澄清不作为评审的依据；磋商小组将以其它响应供应商对应项的最高报价补充计入其评审价；
- 3) 对非关键、非主要设备及伴随服务的费用，如果响应供应商是另行单独报价的，报价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审价；
- 4) 对数量的评审，以《采购项目内容》所明示数量为准；《采购项目内容》未明示的，由磋商小组以其专业知识判断。

（2）评审价的确定：评审价=核实价。



(3) 计算价格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作为磋商基准价格，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以下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格/最后磋商报价×100（精确到0.01）×价格权重。

2.3 技术、商务、价格权重评分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50%	40%	10%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得分；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上述技术、商务及价格的权重分值之和即为各响应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

**四、排序与推荐**

1、磋商小组将出具评审报告。

2、本项目原则上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原则上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最后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抽签确定。排名第一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二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三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第一成交候选人不得随意放弃成交资格。

**五、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从报价截止日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响应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果响应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六、发布成交结果**

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收到。

2、《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1

**广东省公安厅 2020-211 智慧新民生项目过程咨询服务项目**  
**(磋商编号: GZQC20-PZ04-FC028) 资格性审查表**

评委签名: \_\_\_\_\_

审查项目	要求 (与公告中的合格响应供应商条件要求一致)
资格性审查	响应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主体信用记录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政府采购、环境保护、知识产权等领域严重失信行为的主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本项目报价截止时点查询结果为准,如查询结果未显示存在失信记录,视为评审时未发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
	前期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本次采购活动。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报价。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资格性审核表评审要求: 1. 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X/不通过”。 2. 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附件 2（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响应供应商，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广东省公安厅 2020-211 智慧新民生项目过程咨询服务项目

（磋商编号：GZQC20-PZ04-FC028）符合性审查表

评委签名：\_\_\_\_\_

审查项目	要求
符合性审查	1.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的；若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经磋商小组审核确认响应供应商已按要求做出合理说明的。
	2. 如出现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响应供应商采用书面形式，已加盖公章或者已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对响应供应商产生约束力。（响应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3. 提交报价函。报价函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4. 响应供应商按要求提交足额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5.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签署及盖章。
	6. 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起 90 天。
	7. 没有采购文件所列视为串通报价情形之一的。
	8.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符合性审查表评审要求：1. 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X/不通过”。 2. 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附件 3

## 广东省公安厅 2020-211 智慧新民生项目过程咨询服务项目

## (磋商编号: GZQC20-PZ04-FC028) 技术方案评审表

评委签名: \_\_\_\_\_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范围	分值
1	对本咨询项目的目标、任务、内容以及其他要求的理解、分析。	对本咨询项目的总体项目目标、咨询任务、遵循的规范、工作原则、工作程序、内容和注意事项以及其他要求进行详细描述和深入分析: 对项目的总体项目目标、咨询任务、遵循的规范、工作原则、工作程序、内容和注意事项理解准确、分析到位的,得 10 分; 对项目的总体项目目标、咨询任务、遵循的规范、工作原则、工作程序、内容和注意事项理解有偏差、分析较到位的,得 6 分; 对项目的总体项目目标、咨询任务、遵循的规范、工作原则、工作程序、内容和注意事项理解不准确、分析不到位的,得 3 分; 无或其他得 0 分。	10
2	对“数字政府”改革下“互联网+警务”建设要求的理解和分析。	提出对“数字政府”改革下“互联网+警务”建设要求的理解和分析: 分析合理且符合有关政策和规划要求,得 25 分。 分析较合理且符合有关政策和规划要求,得 17 分; 分析不合理且不符合有关政策和规划要求,得 8 分; 无或其他得 0 分。	25
3	对智慧新民生项目总体建设任务和建设思路的理解,包括建设目标、总体架构、功能框架,以及需要关注的关键问题等。	提出对智慧新民生项目总体建设任务和建设思路的理解,包括建设目标、总体架构、功能框架,以及需要关注的关键问题等 对智慧新民生项目总体建设任务和建设思路的理解符合项目实际且利于落地;得 30 分。 对智慧新民生项目总体建设任务和建设思路的理解基本符合项目实际且较利于落地;得 20 分。 对智慧新民生项目总体建设任务和建设思路的理解不符合项目实际且不利于落地;得 10 分。 无或其他得 0 分。	30
4	对智慧新民生项目建设实施过程咨询工作要点和方法体系的理解与分析。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对智慧新民生项目建设实施过程咨询工作要点和方法体系,符合项目实际且利于落地;得 20 分。 提出对智慧新民生项目建设实施过程咨询工作要点和方法体系,基本符合项目实际且较利于落地;得 10 分。 提出对智慧新民生项目建设实施过程咨询工作要点和方法体系,不符合项目实际且不利于落地;得 5 分; 无或其他得 0 分。	20
5	对咨询项目的风险、质量和进度管理方案。	提出本项目的风险、质量和进度管理方案,有具体、明确的工作时间节点,及对应的进度管理方法、方案,识别项目风险点并进行规避和管理,提出质量控制依据、形式、程序及注意事项。 对投标文件进行横向比较:“优”得 15 分,“良”得 10 分,“一般”得 5 分,无或其他得 0 分。	15
合计			100

注: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响应供应商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件 4

## 广东省公安厅 2020-211 智慧新民生项目过程咨询服务项目

## (磋商编号: GZQC20-PZ04-FC028) 商务评审表

评委签名: \_\_\_\_\_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范围	分值
1	响应供应商资质	<p>(1) 具有省级或以上工程咨询协会颁发的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 专业为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 有则得 6 分, 无则得 0 分。</p> <p>(2) 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则得 2 分, 若机构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得 2 分, 无则得 0 分。</p> <p>注: 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8
2	响应供应商具有完善信息化管理体系	<p>具有完善的管理体系认证且认证范围覆盖计算机信息系统建设咨询服务, 同时具有以下 5 个证书得 20 分, 每少一项扣 4 分, 扣完为止。</p> <p>(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p> <p>(2) ISO/IEC27001 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p> <p>(3) ISO/IEC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p> <p>(4)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p> <p>(5)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p> <p>注: 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20
3	团队人员配置	<p>1、咨询总监:</p> <p>(1) ①具有计算机专业硕士研究生或以上学位; ②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证书; ③具有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 ④具有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E)证书; 以上均满足总分 16 分, 每缺少一项扣 4 分, 扣完为止。</p> <p>(2) 具有省级或以上信息化咨询项目经验(提供由项目用户单位出具并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有则得 4 分, 无则得 0 分。</p> <p>(3) 以主要完成人身份承担的咨询项目获得省级或以上的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一等奖, 每个得 4 分, 最多 8 分。</p> <p>2、项目经理:</p> <p>(1) ①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证书; ②具有 IT 审计师证书; ③具有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 ④具有网络工程师证书; 以上均满足总分 12 分, 每缺少一项扣 3 分, 扣完为止。</p> <p>3、技术服务团队人员(以下人员均不重复, 即每人最多只计一个证书):</p> <p>(1) 具有计算机或信息类专业硕士或以上学位, 同时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证书, 得 4 分;</p> <p>(2) 具有计算机或信息类专业硕士或以上学位, 同时具有软件工程造价师证书, 得 4 分;</p> <p>(3) 具有计算机或信息类专业大学本科或以上学历, 同时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 每人得 2.5 分, 最多得 5 分;</p> <p>(3) 具有计算机或信息类专业大学本科或以上学历, 同时具有 ITIL 认证证书, 每人得 1.5 分, 最多得 3 分。</p> <p>注: 上述咨询总监、项目经理及技术服务团队人员不可重</p>	56



		复计分，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及在本公司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即本项目投标截止前连续三个月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证明》，或单位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复印件，由本单位或其分支机构工商注册地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并加盖公章（或电子印章）（说明：为方便评审，请在社保证明文件中标注出相应人员），不提供不得分。	
4	同类项目业绩及所获奖项	<p>（1）响应供应商提供自 2017 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承担过信息化咨询项目业绩，且覆盖以下服务范围（规划咨询、方案咨询、评价咨询、可行性研究咨询）每提供一类得 2.5 分，共 10 分。</p> <p>注：提供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双方盖章、签订日期）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上合同不重复计分。</p> <p>（2）响应供应商提供自 2017 年以来咨询项目获得国家级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一等奖，有则得 6 分，无则得 0 分。</p> <p>注：提供有效的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16
合计			100

注：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响应供应商打分，并统计总分。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_\_\_\_\_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磋商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 技术平台设计与指导：根据业界成熟及先进的技术平台建设规范与建设理念，协助甲方参与技术平台的设计、指导与审核工作，确保系统技术平台设计的先进性、实用性、开放性、易维护性、可管理行、安全性、可靠性、规范性，满足实际业务应用需求。

- 功能设计与指导：根据需求说明书内容，系统建设目标及建设内容，协助甲方参与项目功能设计工作，并提出相应的咨询指导意见，确保深化方案设计中功能设计的合理性、实用性、可管理性、可靠性、规范性及安全性，保证功能设计贴合需求，满足业务应用要求，并具有一定的前瞻性。

### 3. 实施过程的技术咨询

- 需求变更咨询：对项目开展过程中发生的变更情况进行变更需求审核与确认，协助甲方对变更的合理性、可行性等要素进行把关，对变更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提出意见或建议，最终协助甲方完成需求变更的方案设计。

- 技术问题澄清：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技术架构、关联关系等争议，进行技术澄清。

- 关键技术探讨：组织项目相关方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关键技术实现进行探讨，并提供技术建议。

- 技术难题解决：深化方案设计过程中针对重点技术难题，组织项目相关方进行讨论，并提出问题解决建议。

### 4. 实施过程的管理支撑

- 协助甲方管理项目计划：针对服务范围中的具体项目，从范围、进度、质量、成本、风险、变更等不同角度协助甲方编制、修订和管理项目相关计划，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提出项目计划的调整优化意见等。

- 协助甲方定义项目范围和项目边界：充分结合项目合同、立项方案等关键资料，协助甲方界定服务范围内项目的范围，定义项目与其他关联项目之间关系和边界，促进不同项目间的共性资源共享共用，推进项目集约有序开展。

- 协助甲方管理项目流程：针对服务范围内的项目，明确界定项目的关键里程碑节点，规定每个里程碑事件的输入文件和输出文件。同时，为有效控制里程碑目标的实现，为每个里程碑事件设置关键控制节点，提醒甲方在相关节点开展相应的管理活动。

- 若提前设置的项目管理流程无法很好地服务项目实践，需协助甲方针对实际情况调整项目相关管理环节和管理活动，直至项目能够在新的流程下顺利开展。

- 协助甲方管理项目沟通：与服务范围内项目的各个相关方保持紧密沟通，根据项目管理需要，灵活组织项目管理相关方就关键问题进行沟通协调，并将会议过程、会议结果、会议决定等关键信息以书面形式呈报。



● 协助甲方管理项目风险：一是协助甲方对项目风险管理规范性进行抽查，敦促项目责任主体开展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应对等风险管理活动；二是结合项目进度、质量管理工作，开展项目总体风险管理工作，总结分析项目运行中潜在的风险因素，挖掘导致风险的根本原因。

● 协助甲方管理文档：负责收集、整理、归档服务范围内项目的相关资料，形成项目文档目录，并定期向领导汇报文档管理情况。

#### 5. 项目立项方案修订与优化

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变更情况，及时协助甲方对项目方案进行修订和优化，包括将完成的修订和优化的方案发往主要甲方征求意见，收集、汇总各方审核意见，根据各方审核意见，完成项目立项方案的最终修改。

##### （二）项目验收咨询

3. 从技术角度协助甲方审核项目实际交付成果与立项方案、项目合同是否一致，审核内容包括业务协同、数据共享、架构设计、功能实现、技术平台等。

4. 从业务角度协助甲方从要素齐全性、内容一致性、数据资源规范性、一体化要求符合度、安全规范合规性、标准符合性等不同角度对项目验收文件进行审核，提出审核意见和建议。

##### （三）项目运维咨询

项目试运行期间，参与运维方案的编制，对项目承建单位提出的运维方案进行技术审核，提出咨询意见。具体包括：

需参与软件开发运维方案的编制工作，在运维方案编制过程中对项目承建单位提供技术指导，对软件系统的日常巡检、适应性维护、缺陷修复、信息维护的日常维护时间、要求、方法、维护范围、关键指标等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审核，提出审核意见。

##### （四）智慧新民生服务事项梳理指南

按照公安部《全国公安机关“一网通办”建设规划》总体要求，结合广东省权责清单、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十统一”标准化梳理工作指导，根据广东公安民生服务的实际情况，协助用户编制广东公安民生服务事项梳理指南文件，用于指导广东公安民生服务事项的梳理和细化。

### 四、服务交付成果

1. 《项目需求规格书》
2. 《项目需求变更方案》（如有）
3. 深化设计方案（或概要设计、详细设计等）
4. 项目实施相关咨询意见及建议（如有）
5. 立项方案修订稿（如有）
6. 项目计划、项目范围、项目流程和项目风险等的管理咨询意见或建议（如有）



7. 项目验收文件审核意见或建议（如有）
8. 智慧新民生服务事项梳理指南
9. 有关的过程文档和汇报 PPT 等

### 五、咨询工作要求

信息工程咨询服务须遵循独立、科学、专业、公正四大原则，运用技术功底、业务理解、项目管理和法律法规等多方面的知识和经验，为甲方提供辅助决策的智力服务，具体要求如下：

独立性原则	<p>咨询（设计）服务团队应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独立的法人地位，对自己完成的咨询（设计）成果独立承担法律责任。</li> <li>2. 具有独立开展项目调研、分析和规划的能力。</li> <li>3. 能够在开展总体规划工作中，不受警种和其他方面偏好、意图的干扰，独立自主地完成相关工作。</li> </ol>
科学性原则	<p>咨询（设计）服务团队开展总体规划的依据、方法和过程应具有科学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了解并反映广东公安警务工作和信息化客观、真实的情况，据实比选，据理论证，不弄虚作假。</li> <li>2. 要有科学的工作程序、咨询标准和行为规范，不违背客观规律。</li> <li>3. 能够运用科学的理论、方法、知识和技术，使总体规划成果经得住时间和历史的检验。</li> </ol>
专业性原则	<p>除了对信息化技术能力有较高要求，还对警务工作的理解有一定的要求，因此，专业性体现在两个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熟悉云计算、大数据等前沿信息化技术，具有应用系统、基础平台、标准体系等方面的规划能力。</li> <li>2. 具有短时间内梳理、分析公安警务工作重点、难点，并能够给出合理化发展建议的能力。</li> </ol>
公正性原则	<p>咨询（设计）服务团队能够坚持公正、客观的立场，遇到想法和意见存在客观不足的情况时，敢于提出不同意见，或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协调或裁决，支持意见正确的另一方。</p>
能力要求	<p>乙方应该熟悉省公安厅信息化有关要求，熟悉“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要求，具有相关方案设计、信息化项目管理经验，在投标文件的技术方案中，应该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对本咨询项目的目标、任务、内容以及其他要求有深入的理解、分析。</li> <li>2. 对“数字政府”改革下“互联网+警务”建设要求的理解和分析。</li> <li>3. 对智慧新民生项目总体建设任务和建设思路的理解，包括建设目标、总体架构、功能框架，以及需要关注的关键问题等。</li> <li>4. 对智慧新民生项目建设实施过程咨询工作要点和方法体系的理解与分析。</li> <li>5. 对咨询项目的风险、质量和进度管理方案。</li> </ol>

### 六、人员要求

人员要求	<p><b>1. 咨询总监</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主要工作内容：负责组建项目团队，监督项目计划、文件和重要节点管理，评估项目潜在风险，确保与甲方的良好沟通与协作，保证项目顺利进行。为项目经理提供方法指导和资源支持，指导和组织进行项目关键节点和重要里程碑的管理与保障，指导和检查项目管理任务日志及项目文件的管理，组织进行项目的知识提炼与总结，并形成培训教案。</li> <li>● 人员资质要求：计算机专业硕士研究生或以上学位，资深咨询师，10年以上</li> </ul>
------	---



	<p>工作经验，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证书、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E）证书，具有丰富的政务信息化规划和方案咨询经验，承担过省级或以上信息化咨询项目。</p> <p><b>2. 项目经理</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作内容：具体负责主持团队的全面管理，进行项目工作分解与分工，制定项目计划，实行项目进程管理、节点管理、总体统筹和质量控制，组织开展调研计划、规划、方案等成果物的编制工作，进行各阶段的沟通协调与会议安排，组织阶段性沟通汇报会。</li> <li>● 人员资质要求：计算机专业本科或以上学历，8年以上工作经验，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网络工程师证书，具有较强的信息化项目咨询和管理能力，有良好的沟通能力、耐性和综合素质。</li> </ul> <p><b>3. 项目团队成员</b></p> <p><b>3.1 高级咨询师</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作内容：根据方案编制工作的分解与分工，参与专项工作方案的策划与设计，搜集与整理客户提供的数据和资料，具体进行客户访谈，完成项目安排的专项工作任务，保证所承担的专项任务的进度和质量。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对参加阶段工作的助理咨询师进行业务指导，并协调工作。</li> <li>● 人员资质要求：硕士或以上学位，5年以上工作经验，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或软件工程造价师证书，具有开展专项咨询服务的经验，有良好的沟通能力、耐性和综合素质。</li> </ul> <p><b>3.2 助理咨询师</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作内容：主要承担项目管理基础工作，包括数据、文档的收集、整理与分析，工作进度跟进与汇报，基本工作沟通与反馈等。</li> <li>● 人员资质要求：本科或以上学历，2年以上工作经验，具有一定的信息化项目咨询经验，有良好的沟通能力、耐性和综合素质。</li> </ul> <p><b>4. 关于人员的其他要求</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乙方一般情况不得更换项目组人员，如需更换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报告甲方，征得甲方同意情况下才能更换；如果项目组人员存在工作态度、责任心、技术能力、协调能力等方面之一的问题时，甲方有权要求咨询单位更换项目组人员，并且咨询单位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更换，接替人员经过面试、审核同意后才能开始试用，如果有两次以上的试用不合适，要求咨询单位进行整改，以公司名义正式提交整改报告。</li> <li>● 咨询单位应该为项目组人员购买必要的保险，并且咨询单位声明，对于项目组成员因为工作在现场引起的各种工伤、安全事件和事故，甲方免于一切责任。</li> </ul>
--	--

**七、考核要求**

在咨询服务完成、提交咨询成果之后，由甲方进行服务考核，包括法律法规应用能力、计划管理能力、监督控制能力、沟通协调能力、问题响应能力和交付能力等方面，考核指标见下表。

序号	考核类别	分值	考核细则
1	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应用能力	5	项目交付成果符合相关上级的标准、规范和指导性文件熟悉，理解准确到位，在方案中对标准规范应用恰当。



序号	考核类别	分值	考核细则
2	计划管理能力	10	有合理的工作分解、任务排序、工作量计算、资源估算、进度编制等，能科学、详实安排时间进度。
		5	组织架构合理，能科学管理、分配相关人力资源。
		5	有配套的文档管理措施，对项目文档进行规范、完整、系统。
3	监督控制能力	10	有配套的质量监控体系、质量控制手段、质量审核要求以及相应的保障措施。
		10	建立操作性强的咨询实施细则，包括调研、实施、方案设计等方面，在服务执行中能进行及时改进和优化咨询方法。
4	沟通协调能力	5	建立畅顺高效的日常沟通机制。
		5	能与甲方不同层次的管理或经办人员进行恰如其分的沟通，保障各类信息、问题、解决方法在各干系人和相关方的沟通。
5	问题响应能力	10	根据合同约定积极有效地响应甲方提出的问题（以通知信函等方式），娴熟正确地解决问题，并按约定时效要求进行如实反馈和报告。
6	交付能力	5	项目交付成果规范、完整，文档结构和目录清晰，文档可读性良好，图表规范
		10	对咨询业务需求理解分析透彻，提出的解决思路、技术路线切中业务和管理痛点
		10	咨询成果的架构设计先进合理，并可在现有的技术基础和条件上落地
		5	对主项目管理模式和方法设计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有合理的阶段划分、报价要求、支付方式、合同条款等
7	诚信度	5	对咨询遵循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合同、计划等约定履约的诚信度评价，对咨询提交的问题、成因分析、报告等材料内容的真实性的评价。

考核结果与最后一笔款支付挂钩，具体如下表：

序号	考核分数范围	尾款支付比例
1	90分 ≤ 最终得分 < 100分	100%
2	80分 ≤ 最终得分 < 90分	80%
3	70分 ≤ 最终得分 < 80分	70%
4	60分 ≤ 最终得分 < 70分	60%
5	最终得分 < 60分	0%

#### 八、验收要求

咨询成果通过验收后，视为咨询工作完结。验收要求如下：

实施各个阶段咨询成果以通过项目评审确认为准。



## 九、服务费用

(一) 合同总额: \_\_\_\_\_

(二) 支付方式

- 第一笔款 (30%) :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
- 第二笔款 (40%) : 项目初验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
- 第三笔款 (30%) : 项目终验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该笔款支付与本项目咨询服务考核结果挂钩, 具体见“考核要求”。

(三) 其他支付要求

- 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 (含电汇) 或支票;
- 每次支付前五个工作日,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的税务发票;
- 合同所指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 (不含政府采购支付部门的审查时间和支付时间), 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甲方已履行支付义务, 乙方不得以资金付款期限已过为由向采购人索赔或要求支付违约金。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 十一、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 甲方保证其拥有签署和履行本协议的权利和资质。
2. 甲方拥有所有发布内容的最终确定权。所有发布内容均需经甲方事先确认, 未经甲方事先确认, 乙方不得发布。
3. 甲方应按照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二) 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 乙方需按照双方约定本项目服务。
2. 乙方不得向外泄露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 并且自觉保守甲方的商业资料、内部机密。

## 十二、保密要求

(一) 乙方须建立项目实施保密管理制度, 对于因本项目接触到的涉密文件、涉密数据等信息, 必须严格按照保密管理规范进行信息查阅、存储、传输, 且严格控制涉密信息的知悉范围;

(二) 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相关保密规定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 一旦违反保密事项, 甲方可依法上报监管部门, 确定是否终止与乙方的合同关系, 并追究法律责任。



(三)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最终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 十三、其他要求

(一)乙方根据采购需求,提出合理的、可行的服务方案,并按照项目采购文件的报价要求,对该项目整个服务过程所涉及的费用进行报价。

(二)所有报价按人民币填写,并列明总价和各项目明细价。投标总价,即采购人支付给乙方的本次招标标的物、满足需求书、完成整个合同的所有费用。

(三)总报价中的费用包括:

1. 调研费用,包括住宿费、交通费、餐费、会议费、资料费、印刷费等;
2. 评审费用,包括会议费、专家费、交通费、住宿费等;
3. 咨询人员的所有人力成本。

### 十四、违约责任

1、甲方应按其支付服务费,每逾期一天,支付欠款总额\_\_\_\_的违约金;累计违约金不超过服务费总额的\_\_\_\_。

2、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所提供的服务未达到合同要求,甲方书面提出整改通知,月累计提出达\_\_\_\_次,乙方未按要求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赔偿。

3、因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而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4、如因乙方服务工作人员违反保密条款,给甲方单位或个人造成损失和影响的,甲方除按照有关规定追究乙方单位及个人经济上的赔偿责任外,有权提请司法部门追究有关人员及单位的法律责任。

5、乙方服务人员在甲方场所或甲方指定地点提供服务期间,因工作疏忽等原因造成甲方损失或人员伤亡等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 十五、合同解除与终止

- 1、合同自然终止:甲乙双方各自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合同自然终止
- 2、违约违规终止合同(参见十四)
- 3、因乙方破产而终止合同。

### 十六、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一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时间的存在。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十七、争议解决方式**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十八、通知**

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达规定的对方地址，电传或传真要经对方的书面形式确认，以电报形式通知的，以邮电局发出电报的第二天视为送达。

2、通知以送达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较迟的日期为准。

**十九、其他**

1、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方双方签字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等）即成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文件相互之间有冲突的内容或条款，以最后签字盖章确认的内容或条款为准。

2、乙方服务人员的最低待遇标准应根据当地政府最低工资标准进行调整。

3、乙方与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人员之间发生的纠纷，与甲方无关。

4、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公章)	乙 方： (公章)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帐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保密协议

保密协议

甲方：

乙方：

乙方作为甲方广东省公安厅 2020-211 智慧新民生项目过程咨询服务项目的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保守国家秘密和警务工作秘密，遵守以下协议：

一、乙方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中知悉的甲方的全部信息均为甲方的秘密。

二、严格遵守公安机关保密管理工作相关法律、法规，保守在工作中所涉密的秘密，不该说的秘密不说，不该知悉的秘密不问，不该看的秘密不看。

三、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人公开、展示、泄露有关项目成果及相关的软件、源程序代码、文档资料、数据、内部信息、管理制度等内容。

四、乙方不得将项目的数据或文档资料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即便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也应该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需范围内使用。

五、不得擅自记录、复制、拍摄、摘抄，收藏在工作中涉及的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严禁将公安机关内部会议、谈话内容泄露给无关人员；严禁将工作中涉及的相关项目技术方案及实施规划透露给无关人员。

六、不得将机关文件（包括内部发文、各类通知及会议记录等）的内容泄露给无关人员；到上级公安机关工作时，不得随便翻阅与工作无关的文件和资料。

七、认真学习和遵守公安信息网使用相关规定，严禁“一机两用”，不得将从公安信息网上获得的警务工作相关信息透露给无关人员；严禁私自下载、拷贝计算机内的秘密和敏感内容、内部程序、口令、密钥等泄露给无关人员。

八、严禁泄露公安机关科技研究、发明、装备器材及其技术资料等国家科学技术秘密和警务工作秘密；在对外科技交流中，不得泄露和发表涉及公安工作中国家秘密和警务工作秘密的技术文档和论文。

九、不得带领无关人员进入涉密办公场所；如需会见亲友，就到单位门口会客室。

十、今后乙方如离开甲方工作岗位，不得泄露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和警务工作秘密。

十一、无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持续、长期有效。

乙方如未能遵守上述协议，有违反保密规定行为而造成泄密的，甲方可依据有关规定追究乙方的责任，并视情作出处理；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签字：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1.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评审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提交证明材料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资格性审查	1.1 响应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④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①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②提供2018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19年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提供报价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④按响应文件格式10和格式11填报专业技术能力及设备情况。 ⑤以报价函相关承诺为准。 ⑥以报价函相关承诺为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非联合体报价的，无需提交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1.3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主体信用记录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政府采购、环境保护、知识产权等领域严重失信行为的主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本项目报价截止时点查询结果为准，如查询结果未显示存在失信记录，视为评审时未发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	无需提交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1.4 前期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本次采购活动。	以报价函相关承诺为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1.5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报价。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以报价函相关承诺为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1.6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无需提交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响应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上述表格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请在在对应的□打“√”，并清晰准确标注证明材料所在页数。



## 2. 符合性审查

评审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 审查	2.1.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的；若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经评标委员会审核确认响应供应商已按要求做出合理说明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2.2. 如出现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响应供应商采用书面形式，已加盖公章或者已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对响应供应商产生约束力。（响应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2.3. 提交报价函。报价函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2.4. 响应供应商按要求提交足额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2.5.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签署及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2.6. 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起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2.7. 没有采购文件所列视为串通报价情形之一的（ <b>响应供应商应明确声明，格式自拟</b>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2.8.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b>响应供应商应明确声明，格式自拟</b>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1、以上材料将作为响应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上述表格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请在在对应的口打“√”，并清晰准确标注证明资料所在页数。

2、符合性审查表中的 2.7、2.8 要求提供的声明，可涵盖在一份声明函中（格式自拟）。



### 3、技术、商务审查表

#### 3.1 技术方案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			见响应文件（）页

注：响应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年月日

#### 3.2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			见响应文件（）页

注：响应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年月日



#### 4. 报价文件格式

附表 4.1

#### 报价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响应供应商名称：

磋商编号：

项目内容	投标总价	总工期
广东省公安厅 2020-211 智慧新民生项目过程咨询服务项目	大写：_____元 小写：¥ _____	

- 注： 1. 此表的总计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本次磋商标的金额总数，即**投标总价**。  
 2. 报价总价格是包括了保险、税费、其它费用等一切支出。  
 3. 响应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格式。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表 4.2

**报价明细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响应供应商名称：

磋商编号：

序号	分项内容	报价	备注
项目费用			
1			
...			
各种税费			
1			
...			
其他费用			
1			
...			
合计		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	

- 注：1. 此表是投标一览表的详细列表，响应供应商应严格按此表的内容格式填写，若部分项目需要细列的，由响应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设置表格详细填写，附在此表格后作为补充说明。
2. 若响应供应商认为还有其他项目未包含在此表内容内的，另列表格详细填写，附在此表格后，并将相关费用在投标一览表中体现。
3. 所有服务的价格是包括了保险、税费、其它费用等一切支出。
4. 响应供应商应根据相应的报价分别进行填报。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 报价函格式

### 报价函

致: 广东平正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_\_\_\_(项目名称)\_\_\_\_货物及服务的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 \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 作为投标者正式授权\_\_\_\_\_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响应文件, 正本一份, 副本\_\_\_\_份, 响应文件包括采购文件中响应文件格式(包含自查清单、报价、商务响应、技术响应等) 等内容, 并在正本内附有相应内容的电子文件一套。

我方已完全明白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 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 我方决定参加: 采购编号为\_\_\_\_\_号的投标;
- (二) 全部货物、服务的报价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 (三) 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日起的 90 天内有效, 如中标, 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四)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 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 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 也不存在排斥潜在响应供应商的内容, 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 (五) 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报价有效期之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贵方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
- (六)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报价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七)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 (八) 我方如果中标, 将保证履行采购文件以及采购文件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 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项目内容》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 (九) 我方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响应供应商, 提供“采购项目内容”中全部的货物及相关服务, 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十) 我方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时, 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 责任由我方承担。
- (十一) 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 \_\_\_\_\_。  
(注: 本条由响应供应商如实填写, 如有, 应列出全部满足采购公告合格响应供应商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 如无, 则填写“无”。) 我方与除上述单位的其他响应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十二)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十三) 我方具备合格响应供应商规定的第一条款的条件, 承诺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四) 如中标, 我公司保证在收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 按采购文件的规定, 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服务费, 否则将被从投标保证金中抵扣服务费。

(十五) 所有与本采购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代表姓名: \_\_\_\_\_.

职 务: \_\_\_\_\_.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平正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磋商编号)(项目名称)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报价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5. 磋商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7.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平正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8. 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退保证金说明

备注：此表必须提交原件一式两份（一份放入首次报价信封，一份装订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致：广东平正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广东省公安厅 2020-211 智慧新民生项目过程咨询服务项目（磋商编号：GZQC20-PZ04-FC028）的采购项目，已通过（付款方式）提交的保证金（大写）元整，请贵单位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全称）		联系人	
	帐号		联系电话	

响应供应商（公章）：

日期：

（以下内容由采购代理机构填写，请勿删除）

退保证金申请表

付款内容	付款金额	（大写）元（¥）		
	付款方式	1. 现金 <input type="checkbox"/>	2.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3. 转帐 <input type="checkbox"/>
		4. 电汇 <input type="checkbox"/>	5.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发成交通知书日期：	送达合同副本日期：		
	备注：			
签批	项目经办人：	部门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单位领导：		



9. 合同基本条款响应格式

合同基本条款响应表

[说明] 响应供应商应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合同书》所列合同条款的内容一一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具体内容”栏中填“响应”，有差异的则在“具体内容”栏中写明具体内容。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合同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条目	简要内容	条目	具体内容

[说明]

1. 除“具体内容”栏所列的内容以外，按《合同书》中的条款执行。
2. 对可以有差异的，其内容的确定，在签定合同时，由甲乙双方协商。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0.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10.1 拟任项目负责人资料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所学专业名称		从事同类型项目管理 (任项目负责人) 年限	
已完成的同类型项目管理情况					
采购人	项目名称		时间	质量	

注：需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及在本公司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即本项目投标截止前连续三个月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证明》，或单位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复印件，由本单位或其分支机构工商注册地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并加盖公章（或电子印章）（说明：为方便评审，请在社保证明文件中标注出相应人员），不提供不得分。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12.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列出自 2017 年以来完成的主要类似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日期

注：业绩是必须以响应供应商名义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合同复印件。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13. 技术方案响应文件格式

**[说明]** 响应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根据《采购项目内容》要求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并编制技术服务的实施方案。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力、物力等资源的投入以及服务内容的执行计划、策略、方式、手段、措施、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及建议等。

### 13.1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响应供应商首先应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项目内容中的内容要求，并在此基础上完成本项目详细的服务实施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磋商小组可视为响应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处理。

- 1、对项目的理解(项目概述、目标、服务范围、采购人的义务及配合条件)
- 2、针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方案
- 3、拟投入的资金、设备、人员情况
- 4、服务方案措施的可行性与保障性（现有的经营优势）
- 5、合同执行计划（响应供应商应详细描述中标后具体的履行合同时间计划）
- 6、质量保证



7、提供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服务及合理化建议

8、采购人配合的条件：为配合本项目计划进度时间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响应供应商必须列明需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包括资料提供、相关服务、验收等）和具体要求。

9、响应供应商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1) 企业简介

2) 企业的内部运作的组织架构、主要管理措施及内部管理情况

3) 响应供应商的售后服务网点情况

4) 曾受表彰奖励证明

5)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

### 13.2 采购项目内容响应表

说明：1、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条款逐条详细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并简述偏离内容。

序号	采购项目内容条目	报价方案条目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注：请逐条详细响应。

响应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14. 其它资料

### 14.1 名称变更证明

本次招标，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响应供应商应提供由登记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说明由原名称因何种原因变更为现名称。若未按上述要求出具证明资料的，所产生一切后果由响应供应商自行负责。

### 14.2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过的财务报告

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核过的财务报告（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

## 15. 首次报价信封

### 首次报价信封内装：

15.1 从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的报价一览表；

15.2 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资料（银行转账形式的提供银行收据/回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其他形式提供原件）；

15.3 退保证金说明（正本）；

15.4 折扣声明（如果有）。



附件 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响应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平正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磋商编号:)的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 (事项一)

(1)----- (问题或条款内容)

(2)----- (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 (建议)

二、----- (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2: 质疑函格式

### 质疑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如有的话):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说明:**

1. 质疑人请仔细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部分响应供应商须知中的第 18 条质疑的内容。
2. 若项目有分包，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